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电器配套

材料制造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7年12月18日，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包括该项目环评编制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及3位专家（名单附后），企业建设过程中工艺、设备均自主采购、设计，无施工单位及设计单位，验收工作组经踏勘现场、查阅资料，针对本项目验收工作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基本概况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2月25日，经营范围为：生态环境材料、有机硅、绝缘密封材料的制造、销售，化工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溧阳市昆仑街道新兴中路128号，总投资100万元，租用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厂房中的1幢，建筑面积为1100平方米，购置捏合机、行星机、研磨机、挤出机等各类设备10余台，建成后可形成年产150吨电子电器配套材料的生产规模。

2017年10月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并于2017年12月

21日取得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批复意见(溧环综发[2017]74号)。

2、本次验收内容

本项目有捏合机、行星机、研磨机、挤出机等各类设备 10 余台，可形成年产 150 吨电子电器配套材料的生产规模。由于业务能力较少，部分设备未建设，现仅达到年产 75 吨电子电器配套材料的生产能力，因此本项目属于部分验收。本项目产品方案及公辅工程建设内容详见表 1、表 2。

表1 本项目实施后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吨/年)
电子电器配套材料	150	75

表2 公用及辅助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用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现有厂房一层，建筑面积约为 1100m ²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楼	依托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现有办公楼，2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360m ²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在车间划出固定区域作为原料存放区，建筑面积约为 200m ²	与环评一致
	成品仓库	在车间划出固定区域作为成品存放区，建筑面积为约 50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依托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现有的给水管网，供水量为 30t/a，由溧阳市自来水给水管网供水。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远期待项目所在地具备接管条件后，企业将无条件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
	供电	依托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现有的供配电设施，年用电量为 5 万度。	与环评一致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远期待项目所在地具备接管条件后，企业将无条件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真空捏合机冷却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废气处理	通过加强车间通风降低车间内污染物的浓度。	与环评一致
	噪声工程	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厂房隔声，采取设备隔声、减振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弃物	废料、废包装袋、废包装桶外售综合处理；低沸物为废有机溶剂，需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低沸物委托溧阳中材环保有限公司处置，其他与环评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编制，并于2017年12月21日取得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批复意见（溧环综发[2017]74号）。建设内容为年产150吨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项目于2017年9月起开工建设，于2017年11月建成。截止2018年1月企业启动验收，实际建成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投入运行，具备了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条件。2018年1月，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专业人员在实地踏勘后出具了《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部分验收）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方案》。

2018年1月22日、1月23日、3月8日、3月9日、4月14日、4月15日，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了《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部分验收）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截至目前本项目75吨电子电气配套材料制造项目工程建设内容已全部建设完成，且调试期间工况稳定。本项目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记录。目前，本项目尚未申领排污许可证。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00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约为1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1%。

（四）验收范围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75吨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表 3 本次调整主要内容一览表

项目	重大变动标准	对照分析	变化情况
性质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产品品种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规模	生产能力增加 30%以上	产品生产能力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新增生产装置,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实际建成后生产设备数量减少, 但产品生产能力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对比情况见表 4)	未新增污染因子且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地点	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建设选址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项目总平面布置、生产装置布置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敏感点	防护距离边界未发生变化, 且无新增敏感点	无变化
生产工艺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产品生产工艺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环境保护措施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 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加的环保措施变动	<p>(1) 废气: 污染防治措施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p> <p>(2) 废水: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 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远期待项目所在地具备接管条件后, 企业将无条件接管, 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处理尾水排至芜太运河。真空捏合机冷却用水循环使用, 定期补充, 不外排。</p> <p>(3) 固废: 废料、废包装袋、废包装桶外售综合处理; 低沸物为废有机溶剂, 需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p>	未新增污染因子且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

表 4 主要生产设备与原环评对比情况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套)	数量 (台/套)
1	真空捏合机	LZ-600	2	1
2	行星搅拌机	DPS-300/Y L-300	4	2
3	真空泵	/	6	3
4	三辊研磨机	S260	3	2
5	螺杆挤出机	XH-100	7	4
6	小型真空捏合机	LZ-5	1	1
7	小型行星搅拌机	DPS-5	1	1
8	拉力机	/	1	0
9	烘箱	101-A	1	1
10	粘度计	NDJ—79	1	1

备注：真空捏合机为主要生产设备，由于设备数量仅为50%（1台），因此生产能力减半，现生产能力仅为电子电器配套材料75吨/年。

针对上述变更内容，得出结论：变更内容与《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对照，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厂区排水系统按照清污分流的原则设计。一为雨水系统，厂区雨水、清下水直接排入园区雨水管网；二为污水系统，本项目废水只要为生活污水，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远期待项目所在地具备接管条件后，企业将无条件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表 5 项目污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类别	污染物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活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远期待项目所在地具备接管条件后，企业将无条件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真空捏合机冷却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6。

表 6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种类	产污工段	污染物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无组织废气	投料废气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干燥脱水废气	非甲烷总烃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产生及防治措施见表 7。

表 7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

设备名称	所在车间或位置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捏合机、行星搅拌机，真空泵、三辊研磨机、挤出机等设备	生产车间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与环评一致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8。

表 8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固废名称	属性	废物类别	治理措施		年产量 (单位/年)	
			环评/批复	实际处置	环评/批复	实际产量
废料	一般 固废	/	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 致	0.3 吨	0.2 吨
废包装袋		/	外售综合利用		800 个	400 个
生活垃圾		/	环卫部门统一 处理		0.9 吨	0.9 吨
废包装桶		/	/	供应商回 收	/	300 个
低沸物	危险 废物	HW06 900-408-06	委托有资质单 位处置	委托溧阳 中材环保 有限公司 处置	0.045 吨	0.02 吨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委托编制完成《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至溧阳市环保局备案。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租用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生产车间，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建有一个 1000m³ 的初期雨水收集池，容量足够大，可兼做厂区事故应急池，能满足事故废水收集需求符合要求。

2、其他

雨水口、污水接管口、废气排放口和固废堆场都设有环保提示性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部分验收)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1. 废水

经监测,本项目污水排放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1旱作标准。

2. 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3. 厂界噪声

厂方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消音、隔声、减振等措施后,东、南、西、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域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废料、废包装袋外售综合处置;废包装桶有原厂家回收;生活垃圾环卫清运。危险固废:低沸物委托溧阳中材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污染物排放总量表见下表:

表9 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物	环评及批复量(t/a)	实际核算量(t/a)	依据
废水	零排放	零排放	环评及批复
固废	零排放	零排放	
结论	废水零排放、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由表 9 可知，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各污染因子实际排放总量均符合该项目批复中总量控制要求。

该项目较好地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组织体系和环境管理制度。验收监测期间，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规定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浓度能达到环评及批复要求。

2. 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噪声治理设施的降噪效果良好。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料、废包装袋外售综合处置；废包装桶有原厂家回收；生活垃圾环卫清运。低沸物委托溧阳中材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部分验收）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浓度能达到环评及批复要求。

本项目各类大气污染物经过有效收集处理后能够达到环评中要求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实现达标排放。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各边界外扩 50 米形成的区域，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噪声通过对噪声源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后，对厂界噪声影响值较小，各厂界昼、夜间噪声预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域标准要求，本项目位于溧阳市昆仑街道新兴中路 128 号，在企业卫生防护距离之内主要是工业企业、园区道路及未开发的工业用地，无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项目建成后，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废料、废包装袋外售综合处置；废包装桶有原厂家回收；生活垃圾环卫清运。低沸物委托溧阳中材环保有限公司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经验收工作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的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与风险防范措施，监测数据表明各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企业应加强管理，确保生活污水近期稳定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待污水接管条件到位后立即接管。

八、验收人员信息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通知表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备注
刘永明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	13915888920	320481198002120011	
蒋茵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	13626253577	320481198002120011	
管伟宁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	1386099967	320481198002120011	
黄修明	溧阳市天益环境科技	13961483183	320481197109110011	
杨霞	江苏成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261121550	320481198406040011	
郑斌		1372075077	320481198002120011	
顾海	江苏常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861055955	320481198002120011	
吴刚	常州环保批办中心	12685226507	320481198002120011	
李游	常州苏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18261161011	320481198002120011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2日